

2018 年立法會九龍西地方選區補選新聞中心

物品寄存及領取安排

根據《2018 年立法會九龍西地方選區補選新聞中心場地規則》（第四條）—

“任何人士未得選舉事務處的事先許可，不可攜帶任何對其他人造成滋擾、不便、騷擾、妨礙、障礙或危險的物品(包括揚聲器、傘具等)或任何形式的宣傳物品(包括橫額、彩旗等)進入新聞中心，或在場內使用或展示該些物品，或在場內派發宣傳資料、紀念品或贈品。選舉事務處職員或獲該處授權的人員有權檢查進場或在場人士的隨身物品，以確保上述規則得以遵守。”

因此，任何人士在進場前應將上述物品(如有的話)暫時存放在調景嶺體育館內的物品寄存處，有關的寄存手續如下：

1. 按照保安人員的指示辦理登記手續。
2. 完成登記手續後，進場人士將獲派發寄存號碼牌。
3. 進場人士取回寄存物品時，必須出示寄存號碼牌。請妥善保管寄存號碼牌。
4. 公眾人士離開前，請緊記到物品寄存處取回寄存物品。
5. 由於物品寄存處將於選舉活動完結後三十分鐘內關閉，請進場人士在選舉活動完結後盡快取回寄存物品。